

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5 月 5 日签发了《关于同意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发行字[2022]927 号文），同意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4.8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57,440,000.00 元，扣除各类发行费用后净募集资金金额计人民币 495,102,636.79 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510,110,188.68 元。上述资金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到位，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众环验字（2022）0100001 号验资报告。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557,440,000.00
减：保荐费和承销费用	47,329,811.32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510,110,188.68
减：报告期内支付各类发行费用	15,007,551.89
募集资金净额	495,102,636.79
加：累计利息收入（含银行理财收益）扣除手续费净额	10,233,462.91
减：以前年度累计已使用金额	347,115,858.36
减：当期投入募投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168,256,057.43
加：当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05,875.80

项 目	金 额
减：当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净额	-40,000,000.00
加：当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收益	1,342,276.94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1,412,336.65

二、前次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程序，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和三方监管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南通快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州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前述银行及保荐机构海通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03384810105	968,673.42	活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通	513905974010508	3,513,338.91	活期存款

开户行	账号	余额（元）	备注
州支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325060700013000885119	6,100,423.38	活期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636242043	3.35	活期存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75280122000152017	20,829,897.59	活期存款
合计		31,412,336.65	-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情况见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地点及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实际业务需要，将“光伏组件智能保护及连接系统扩产项目”新增一个实施主体和一个实施地点。即在原有基础上新增实施主体南通快可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快可”），新增南通市作为实施地点，并同意根据项目调整增设募集资金账户。

3、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异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光伏组件智能保护及连接系统扩产项目	13,176.15	13,176.15	13,041.10	135.05	尚在建设期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963.08	10,963.08	6,796.09	4,166.99	尚在建设期
合计	24,139.23	24,139.23	19,837.19	4,302.04	—

4、已对外转让或置换的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2022 年 8 月 2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

费用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1,114,665.04 元（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完成置换）及已支付发行费用人民币 1,007,551.89 元（于 2022 年 9 月 9 日完成置换）。

5、临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未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投资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投资产品，以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审批情况如下：

（1）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8,000 万元（含超募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投资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投资产品，募集资金理财使用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2）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超募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投资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投资产品，募集资金理财使用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3）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超募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投资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投资产品，募集资金理财使用额度及授权的

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4,000.00 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2024 年 9 月 30 日余额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收益情况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对公大额存单 01389865	50,000,000.00	0.00	2023-9-26	2024-9-27	收益金额： 76,458.33 元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自贸试验区苏州片区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1018	19,000,000.00	0.00	2024-1-8	2024-4-8	收益金额： 135,004.11 元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点金系列看涨三层 区间 91 天结构性 存款(NSU01242)	30,000,000.00	0.00	2023-12- 21	2024-3-21	收益金额： 205,684.93 元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 构性存款 84 天（挂 钩汇率看跌） 2699242295	50,000,000.00	0.00	2024-5-9	2024-8-1	收益金额： 287,671.23 元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0.00	2024-1-2	2024-4-2	收益金额： 63,194.44 元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0.00	2024-1-2	2024-4-16	收益金额： 72,916.67 元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0.00	2024-1-2	2024-4-22	收益金额： 77,083.33 元
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0.00	2024-1-2	2024-4-22	收益金额： 77,083.33 元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0.00	2024-1-15	2024-4-22	收益金额： 68,055.56 元
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0.00	2024-1-15	2024-4-22	收益金额： 68,055.56 元
1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0.00	2024-1-15	2024-4-22	收 益 金 额： 68,055.56 元
1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7 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0.00	2024-1-15	2024-4-22	收 益 金 额： 68,055.56 元

序号	受托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2024年9月30日余额	起始日期	到期日期	收益情况
1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7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0.00	2024-1-15	2024-7-22	收益金额： 70,875.00元
1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7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0.00	2024-8-7	2024-8-28	收益金额： 4,083.33元
1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7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4-8-7	--	未到期
1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7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4-8-7	--	未到期
1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7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4-8-7	--	未到期
1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科技支行	7天通知存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24-8-7	--	未到期
合计金额			289,000,000.00 0	40,000,000.00	--	--	--

6、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未产生预计效益。

7、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本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

8、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结合公司2022年的资金安排以及业务发展规划，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49,0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3%，十二个月内累计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公司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

资金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实施。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49,000,000.0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3%，十二个月内累计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公司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号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49,000,000.0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3%，十二个月内累计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公司本次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四、结论

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按前次 A 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 A 股募集资金运用方案使用了前次募集资金。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苏州快可光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15 日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总额			49,510.2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3,537.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3,537.19	
						其中：2024 年 1-9 月			16,825.6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3 年			10,464.75	
						2022 年			16,246.8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光伏组件智能保护及连接系统扩产项目	光伏组件智能保护及连接系统扩产项目	13,176.15	13,176.15	13,041.10	13,176.15	13,176.15	13,041.10	-135.05	2024 年 12 月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963.08	10,963.08	6,796.09	10,963.08	10,963.08	6,796.09	-4,166.99	2025 年 5 月
3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	——
4	超募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14,700.00	14,700.00	-	14,700.00	14,700.00	-	——
		尚未指定用途	-	1,671.03	-	-	1,671.03	-	-1,671.03	——
合计			33,139.23	49,510.26	43,537.19	33,139.23	49,510.26	43,537.19	-5,973.07	——

注：本公司光伏组件智能保护及连接系统扩产项目以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均尚在建设期。